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普人社〔2025〕18号

签发人：王元

2025 年度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5 年，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 年）》《普陀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 年）》要求，紧扣“法治人社”建设主线，依法推进稳就业、保民生、强保障、促和谐、防风险各项工作，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工作成效

（一）深学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筑牢法治建设思想根基
坚持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推动法

治思维与政治能力同步提升。

1. 以上率下抓学习。制定《2025 年度区人社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民法典等纳入党组中心组必学清单，推动“学法、知纪、明责”贯通融合。全年组织专题学习 12 次，主题交流发言 20 人次。

2. 推动全员覆盖学。制定并落实《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组织《民法典合同编》专题学习培训，通过“人社政策月月讲”平台开展《公平竞争条例》等培训 9 场，覆盖干部职工 300 余人次，有效提升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全面履行人社职能

坚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推动人社服务提质增效，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1. 织密就业服务网络。不断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建成 21 个社区就业服务站点，持续落细落实站点服务功能。同步上线“靠普职”就业服务信息化平台，集成政策宣介、招聘对接、职业指导等功能，推动服务“一网通办”。全面落实“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专项行动，加强重点企业走访调研，开展“点对点”政策宣传，全年发放就业创业及技能提升补贴超 7100 万元，惠及重点群体近 5.1 万人次、企业 4000 余家次。

2. 创新纠纷化解模式。完善一站式调处中心建设，以劳动维

权综合受理大厅为平台，有机融合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新就业形态纠纷联合调处、“解忧草”就业服务站、“心语空间”心理疏导、职工法律援助及劳动能力鉴定面检服务等六大功能，提升劳动纠纷服务承载力和便捷度。强化与区司法局、区总工会等部门的沟通协作，依托新就业形态市区联合调解中心平台，累计调解成功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案件 283 件。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规范行政决策程序

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要求，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制度基础。

1. 严把制度“出口关”。全年制定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调整等 2 件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完成涉企政策公平竞争审查排查及现存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重点梳理政策中对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的影响。在市、区两级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中未被发现明显问题。

2. 规范决策“运行链”。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法制部门列席局长办公会，对重大资金使用、政策调整、重大项目等事项提出法律意见，并确保合同法核率 100%，推动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行政执法效能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用法治利剑守护民生底线，劳动关系领域总体平稳有序。

1. 规范涉企行政检查。严格落实“无码不检查、检查必亮码”，

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区建管委等部门运用“联合检查码”开展规范检查 91 家次，覆盖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职业培训机构、建筑工程项目、养老机构、保安公司等，进一步提升涉企行政检查效能。

2. 严格执法程序。依法办理各类劳动监察案件，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适用法律准确，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率 100%，未发生因欠薪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高效处理涉外及涉港澳台企业劳动纠纷，通过依法快调快处，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优化人社领域营商环境。

（五）强化权力制约监督，规范行政权力运行

自觉接受多方监督，确保行政权力透明规范运行。

1. 主动接受外部监督。依法做好行政应诉和行政复议答复工作，主要领导带头出庭应诉，全年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无败诉、纠错情况。通过“信用普陀”及“普陀人社”官网主动公开行政许可、处罚等信息，保障公众知情权和参与权。按期办结人大代表书面意见、政协提案，满意率 100%。

2. 加强内部监督。邀请区纪委监委第四派驻组列席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等，主动接受监督。抓好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确保整改到位。接受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及时完成整改。

（六）普法并举浓氛围，培育全民法治信仰

创新普法形式，推动法治宣传从“有形覆盖”向“有效浸润”

转变，切实提升群众法治获得感。

1. 结合日常工作开展普法。针对各类用工主体，开展和谐劳动关系政策宣讲 20 余场，覆盖企业 2000 余家。结合日常监察、专项检查，深入园区、企业，发放《单位用工指南》《劳动者维权指南》《农民工维权指南》等宣传资料 1000 余份，解答咨询 500 余人次。开展 2025 年度“政府开放月”活动，介绍劳动能力鉴定及住院工伤康复相关政策内容。针对新就业形态人员，组织开展“走进奔跑者”等工伤保险主题宣传活动，覆盖 150 余人次。

2. 加强法治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参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治知识竞赛。2 名业务骨干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并顺利通过。配合司法部门完成本年度执法人员抽查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达 100%。建强公职律师“智囊团”，明确其参与行政决策意见发表、复杂案件研讨、法治宣传等职责。通过“老带新”“案促学”提升基层队伍整体法治素养，开展基层劳动关系调解员、劳动关系协调员法治培训及技能竞赛，覆盖 380 余人次。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分析

2025 年，区人社局法治政府建设虽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和群众期待，仍存在以下不足：一是在应对日益繁重的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任务方面办法还不够多。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在创新工作方法、优化执法流程上办法还不够多，执法队伍专业化水平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普法宣传针对性有待加强，群众法治获得感需进一步增强。对企业个性化需求的回应不够及时，有办事

人反映“政策解读太专业，看不懂”，劳动者对政策理解仍停留在表面，未能有效转化为依法维权的能力。

主要原因：一是执法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加强，特别是群体性、突发性矛盾处置任务重、压力大，对快速响应与专业化处置提出了更高要求。二是普法方式创新不足，未能充分结合企业和劳动者的实际需求设计个性化宣传方案，存在“大水漫灌”现象。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2025 年，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一是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政治引领。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核心内容，并开展专题述法会，全年领学 12 次，带动班子成员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基层单位班子及成员年度考核，督促基层单位落实法治建设职责，促进领导班子主动提升法治意识，形成“头雁领航、群雁齐飞”的法治建设格局。

二是高位统筹法治建设，压实主体责任。主持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牵头制定区人社局年度重点工作要点，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其中；与班子成员、分管科室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带头执行党纪法规，压紧压实“一岗

双责”主体责任。

三是深化改革规范用权，夯实法治基础。开展局党政机构改革“回头看”专项评估工作，对机构改革后的运行情况进行分析梳理。常态化开展廉政风险滚动排查，梳理岗位职责及风险点 474 个，制定防控措施 884 条。深化“四责协同”机制，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四是聚焦主责推动落实，提升法治效能。亲自部署“解忧草”就业服务站、劳动人事领域多元解纷体系建设等重点任务，协调解决跨部门执法协作、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等难点问题。带头出庭应诉行政诉讼案件，当庭阐释法律依据，推动案件实质性化解，树立行政机关良好形象。

四、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深化理论武装，提升法治引领。持续巩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教育的必修课，持续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专题学习，定期邀请专家授课，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凡涉及重大政策制定、重要改革举措，均需经合法性审查和法治风险评估，确保人社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

二是聚焦主责主业，提升服务能级。优化“15 分钟就业服务圈”社区就业服务站点功能，继续推进惠企利民政策，提升服务精准度。织密“区-街镇-园区（行业）-企业”四级调解网络，

深入构建全域覆盖、多方参与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解纷格局。用好专班调度机制，重点做好走访联系、定期排摸，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三是强化执法规范，提升法治公信力。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通过“案例复盘”等方式，不断规范执法程序、提升法律适用精准度。持续优化涉企行政检查，规范应用“检查码”，有序推进“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与跨部门综合监管，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更加有力的监管保障和服务支撑。

四是创新宣传方式，提升法治渗透力。利用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工伤保险宣传月和政府开放月等节点开展人社法治宣传，提高普法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围绕“稳就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等主题，深入开展“送法上门”活动，面向企业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法治宣传。发挥“普陀人社”“乐业普陀”微信公众号及普陀区政府政务官网、政务直播间等宣传阵地作用，以法治宣传短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生动活泼的形式，积极发布人社法律知识、案例解析等内容，不断提升公众法治意识。

五是加强专业赋能，提升队伍素养。常态化开展政策理论与法律法规学习，通过专题培训、案例研讨、交流锻炼等多种形式，全面提升工作人员的政治判断力、政策执行力和专业应对力。聚焦劳动关系领域新问题、新挑战，加强监察仲裁及调解业务协同培训，提升综合能力。发展壮大兼职仲裁员、调解员队伍，强化业务培训与能力建设，打造一支专业化、规范化、高水平的劳动

争议调解队伍，为多元解纷机制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12 月 10 日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12 月 10 日印发

